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洋”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就上海天洋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关于核准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8号）核准，上海天洋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19元，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72,85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31,50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241,35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126号”《验资报告》审验，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26,539,2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与节余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于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为171,588,893.77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50,000,000.00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816,285.32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3,104.62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5,763,486.93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元)
募集资金净额	226,539,200.00
减：募投项目支出	171,588,893.77
其中：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35,376,500.00
减：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净额	5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816,285.32
减：银行手续费	3,104.6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763,486.9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2017年2月28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4月6日，公司和公司全资子公司昆山天洋热熔胶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协议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问题。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与《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8800049913	5,537,574.6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8800050446	5,014.2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8800047889	134,986.8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8800047163	34,632.3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811020101200596334	33,908.7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8110201013000610471	17,370.09
合 计	-	5,763,486.9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71,588,893.77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3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即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3,537.65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537.65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该次置换行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486号《关于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出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该次置换行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要求；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000.00元（含50,000,000.00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年度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明细如下：

合作方名称	理财本金 (元)	起始日	赎回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是否 保本	理财收益 (元)
交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 嘉定支行	50,000,000.00	2017年5月12日	2017年7月14日	3.70%	是	319,315.06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50,000,000.00	2017年7月26日	2018年1月26日	5.25%	是	2018年赎回 产生 1,327,083.33

本年度公司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为496,970.26元，与购买上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319,315.06元合并产生816,285.32元的现金管理收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通过审阅相关资料、沟通访谈、现场核查等多种方式对上海天洋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后认为：

上海天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2017年度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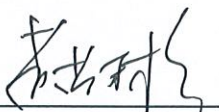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27,28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158.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158.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1 亿 m ² 热胶网膜项目	未变更	6,120.92	不适用	未承诺	2,798.33	2,798.33	不适用(注 1, 本列下同)	不适用(注 2, 本列下同)	2018.12	不适用	项目规划投资 25 条生产线, 截至报告期末已有 6 条生产线处于建设中, 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否
年产 4,800 万 m ² 太阳能电池封装用 EVA 胶膜项目	未变更	4,333.00	不适用	未承诺	2,160.78	2,160.78	不适用	不适用	2018.12	不适用	项目规划投资 8 条生产线, 2017 年 11 月已有 3 条生产线达到可使用状态, 另有 2 条生产线已开工建设, 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否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未变更	200.00	不适用	未承诺	196.72	196.72	不适用	不适用	2019.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等一般用途	未变更	12,000.00	不适用	未承诺	12,003.06	12,003.0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2,653.92	-	-	17,158.89	17,158.89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尚未全部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招股说明书未披露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无法计算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故不适用。

注 2：招股说明书未披露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无法计算截至期末投入进度百分比，故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黄艺彬


任松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1日